



(香港) 岑凯伦

情花叠千

(原名: 真命天子)



(香港) 岑凱倫

千疊桃花情

(原名: 真命天子)

作家出版社

千叠桃花情

作者：(香港)岑凯伦

责任编辑：懿 翎

责任校对：彭卓民

装帧设计：苏彦斌

出版发行：作家出版社 电话：5005588转

社址：北京市农展馆南里10号

印刷：文字六〇三厂印刷

经销：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

开本：787×1092 1/32

字数：251千

印张：11.75 插页：2

版次：1990年3月北京第1版第4次

ISBN 7-5063-0101-6/I·100

定价：4.35 元

作家版图书，版权所有，盗印必究。

作家版图书印、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命相家云：此姝事业有成，名利两就。惜命犯桃花，姻缘三波四折：若有缘则无份，有份则无缘，易求无价宝，难得有情郎。

目 次

电梯内相识	1
美梦被粉碎	25
投身于社会	53
得老板赏识	87
竭力为上司	118
感情渐进步	147
准新郎变节	194
往欧洲散心	226
相遇结伴游	252
异国结情缘	296
频遭受打击	325

电梯内相识

谷菱一边开门，一边把那折得好好的纸条，由衬衣口袋内掏出，“妈！”

谷太太正在搓麻将，她一个劲地走过去。

“三婆去买菜，你自己去厨房拿蛋糕吃。”谷太太正在摸牌，边叫，“发，发！”

“妈，我有好重要的事告诉您。”

“有什么比我手上的牌重要，发进门，叫和啦！喂，九张落地……”

“喂，谁打筒子包……”

“妈，”谷菱挤过去，“今天中学会考放榜，我拿了好多A。”

“多少？”谷太太对家一位师奶问：“今年的女状元？”

谷菱总找到个知音，心里感激不尽，忙说：“差一点就当上状元了。但我也拿了八个优一个良，密斯张很高兴，她说对我很满意。”

“嗤！又不是女状元，没电视上的，有什么了不起？”师奶一脸不屑，心一分手一松打了一只二筒，谷太太马上叫和，清一色、满贯，她笑，师奶怒吼，乱作一团。

谷菱站了一会，把小纸条装好，回到自己的小房间。

昨夜紧张，一夜没有睡过，人倒在床上，想想，就睡过去了。

有人推醒她，房门开着，谷太太坐在她床边，她揉揉眼睛：“妈，牌打完了！”

“完了！你爸回来看见她们不高兴。今天我是大赢家，罗！给你五百元，买套漂亮的裙子。”

“妈，”谷菱又把纸条拿出来，“我的会考成绩很好，八优一良。”

“你拿那么多优良干什么？你哥哥才不过四个A，其他都是CCDD。你爸爸回来知道一定不高兴。”

“废话，谁说我不高兴？”谷老爷进来，谷老爷和谷太太不同，谷太太胖胖的，他瘦瘦的。“会考成绩好，就可以进大机构做打字员。”

“爸！学校已经在F6留了一个位给我，我念完预科还要念大学。”

“念什么大学？你已经十七岁了，应该做事赚钱，近来生意又不大好。”

“我不要做事，哥哥也可以念大学，为什么我不可以？生意不好，还有一年哥哥也大学毕业。”

“你怎能和亚澄比？他是男，你是女。女孩子不必念太多书。你学习成绩好，年年三名内，会考成绩又好，再加上你的青春美丽，参加香港小姐竞选，担保你一定戴后冠，你美貌与智慧并重呀！到时，少说也有十个八个名流阔少爷追求你，你就享福了！呀，人靓有这个好处！”

“我不参加什么小姐竞选，我不要嫁名流阔少，我也不要做打字员。”

“好！我就让你多念一年商科，不做打字员做秘书，”谷老爷手一挡，“说话到此为止，你知道我是没商量的。”

“爸！哎！妈，我不要！”谷菱叫着，父亲已走出去不理她。

“爸的话其实不错，你看妈，才不过小学毕业，就因为有几分姿色，所以能嫁给你爸。我入谷家门，天天打打小牌逛逛街，日子过得不错。你学问比我好得多，又漂亮，将来一定能嫁入豪门！”

谷菱泄气地倒回床上，她早知道父母一向重男轻女。当年爸怕哥哥考不上大学还到处托人事，以为可以走后门，不知道花了多少冤枉钱。以她的成绩看，考大学绝对有把握，可是父母反对，她又不是个死争到底的人。

“果然是叻女一名，以你的成绩可以入医学院，真可惜。爸爸不是连供你念大学的钱也没有吗？不公平啊！”谷澄回来对妹妹说，“换件衣服，我和你出去吃饭给你庆祝。”

谷澄把谷菱带进一家大酒店的高级扒房，他拉她来到一张桌子前面，那儿已经坐了一个男孩子。

他叫林力祺，谷澄中学和大学的师弟，两个人虽然不同级，但是谷澄喜欢和他一起。因为，林力祺上学下课乘坐劳斯莱斯，出外吃东西可以吃最好的，但又不必带太多的现钞，因为他可以签单。

林力祺二十一岁，刚考进大学，比谷澄低两级，他个子又高又瘦，面色又白又青，一副文弱书生的样子，很害羞，没主见，很弱，风都吹得起。

他穿了套浅啡西装，拘拘谨谨。

“力祺，好早来了！”谷澄叫，把妹妹拉下来，谷菱早知道他会那么阔气。

“妈咪叫我早点来，妈咪知道我来吃饭很放心，妈咪不喜欢我到快餐店。妈咪说那些地方杂，卫生又……”

说一轮话，先后提了四次妈咪，他就是那种听妈妈话的乖乖儿子。

“谷菱，妈咪叫我恭喜你，会考成绩那么好，真了不起！”他怯怯地伸出手。

“有什么用？又不能升大学。”

“妈咪说，谷伯伯……”他不知所措地看了看谷澄，谷澄做手势鼓励他说下去，“妈咪说谷伯伯不公平。谷菱，你也知道妈咪很喜欢你，妈咪说你……美丽又聪明。妈咪说，她支持你念大学。如果你愿意，妈咪和谷伯伯说。”

“谢谢林伯母，她真好。可是，我已经决定念一年商科便做事，大学不念了。”谷菱不会随便接受人家的恩惠，没道理，没来由，“不一定要大学毕业才可以在社会上立足。”

“对！对！”他忙说。他是没主见的。

谷菱向来没有兴趣和他交谈，浪费唇舌，比自言自语更糟。

谷澄却想妹妹和林力祺交个朋友，有一个富豪妹夫，他人又听话，将来好处一定不少。

林力祺不单父系富有，母系家财亦亿万，林力祺又是九代单传，林家独子；母亲娘家唯一男孙。

将来亿亿万万都集中于林力祺一身，林力祺是谷澄所见所闻最富有的公子。

谷澄见林力祺签了单，结了帐，他说，“力祺，你请吃

饭为妹妹庆祝，我请看电影。你打电话回家问问伯母。”

林力祺马上去打电话，谷澄早就知道他有每到一处必向母亲请示、禀告的习惯。

“哥哥，我不想去看电影了。”谷菱很怕和林力祺在一起，太闷。

“你想上的士够格？看看力祺的回复怎样？若他妈放人，那我去约舞伴！”

“我不想跳舞，也不想看电影，我只想回家。”

“你真扫兴。”谷澄瞪她一眼，“爸爸不是希望你嫁名流公子吗？林力祺就是公子，而且没有人比他更富有了。他人好，他也不会嫌你没念过大学。你应该多接近他，多讨好他，将来你就可以一生享福。”

“我不想享福，我不想不劳而获。我深信用我的学问知识，一样可以赚钱养活自己。”

“自己？自私！爸妈你不养了？”

“养，但是，你也有一半责任。你，我再加上爸爸的工厂，我们一家会过得很好。”谷菱没和谷澄吵，不过她语气很坚决。

“力祺心肠好，善良又纯情。他到底有什么不好？”

“我没说他不好，林力祺是好人。但是，他不适合我。要是我嫁给他，我一生便完了。”谷菱强调，“钱并不能代表一切。”

林力祺已回来，他说：“妈咪说现在去看九点半太急迫。还是明天去好了。妈咪明天请谷菱吃晚饭，妈咪会派人预订戏票，七点钟妈咪派车去接两位。”

“恭敬不如从命，好！”谷澄马上说。他最喜欢去林家了，

一进林家，就有皇室一样的享受。林家连女仆也特别好看，几乎个个都有几分姿色，年纪又轻。

“请代我向林伯母致谢，明天我不能到府上。”谷菱说。

林力祺颓然若丧：“妈咪会很失望，她说已经很久没有看见你了！”

谷澄看了看妹妹，皱皱眉：“林伯母一番盛意你怎好拒绝？”

“对不起！明天我一个好同学生日。”谷菱不喜欢林力祺，而且也不喜欢他妈妈。

“谁？下午送礼去，七点钟还来得及赴林伯母的饭约。”谷澄怕力祺的妈咪会不高兴。由于力祺是个独生子，他母亲对他万分宠爱，况且事事照顾周到，无微不至，因此林力祺依赖性极重，事事以母亲的意见为己见。他又是个孝顺的儿子，如果他妈咪要他娶个丑八怪，相信他也不会反对。

如果谷菱惹怒了林夫人，林家这门亲事便难以攀上了。

“我答应同学留下来吃饭的。”

“你……”

“约会有先后，谷菱既然有约在先就不要勉强。”林力祺说，“我向妈咪解释，或者改在后天好不好？”

这一回，谷菱不能说不好了。

毕竟，林力祺是个好人。谈情说爱就不必了，吃奶的孺男。做朋友，还是值得一交的。

谷老爷知道谷菱被林夫人邀请晚宴，受宠若惊。加上听了宝贝儿子的话，一直做着攀龙附凤的美梦，自己有一个富有亲家还是事小，将来儿子好处多呢，凭借妹妹的裙荫，做间公司总经理或厂长，应该说是轻而易举的事。林家公司工

厂多嘛！

他施加压力叫老妻迫谷菱穿那袭粉红的新裙子，纯麻纱加刺绣，是很名贵的裙子，谷菱就嫌太隆重了，只不过吃饭。

“别叫你爸爸生气，穿了吧！”谷太太说。

谷菱是有点怕父亲，从小父亲就不大喜欢这女儿，因为他希望有几个儿子，所以对谷菱，要么管得很严，做错事就吃耳光。要么理都不理她。

到林家，林夫人果然很喜欢，那当然是谷菱长得好看，她老人家还信这句话：一代好媳妇，十代好儿孙，媳妇漂亮，将来林家后代个个好看。

她不大能接受白T恤，牛仔裤，太粗野。她家婢女也穿裙子。

谷菱一身粉红色，料子好，又是裙子，她就更觉得谷菱斯文，美丽可爱。

她握着谷菱的手，左端详右查看，嘴里大赞：“好相！好福相！”

谷菱讨厌林夫人这样看她，象买猪肉似的一片片看，根本不是看人，是在看产品，她又不是货。

“依相论相，你起码能生五男二女，你知道吗？你是个宜男相呀！”

“林伯母，不会的，我不会那么快结婚。”她真想推开她的手。

“要念书，是不是？结了婚一样可以念书。听说，你爸爸不让你念大学，他真封建，这年头还重男轻女。不过，别

怕，林伯母支持你！”

“谢谢林伯母。不过，我已经决定不念大学。念大学要
花几年时间。我希望早点出社会做事。”

“做事就不要了，念完书应该结婚，女孩子嘛——落叶
归根！”

“因为我命中有五男二女？早些结婚早生子？林伯母，我
不会的，就算我将来结了婚，也不会马上生孩子，我要过几
年两人世界的日子，享受享受！”

“那你准备多大才结婚？婚后几年才肯生孩子？”

“廿五岁结婚，廿九岁生孩子，我妈说，第一胎最好不
超过三十岁生养。”

林夫人很紧张，“你今年多大？”

“十七岁了！”

“才十七岁？那我岂非要再等十三年才能抱孙子？”她眼
睛都大了，她的眼睛从未这样大过，“谷菱，你又不是不知
道，我身体不好，等四五年我还勉强可以等，可是等十三年，
我怕我看不到孙子了。况且第一个也未必是男孩。”

“林伯母，是十二年，不是十三年。”谷菱和悦地笑笑，
“也许我的见解林伯母不同意。但是对林伯母不会有影响。”

“怎么没有影响？你和祺祺结婚，你不肯生孩子，我就
不能抱孙子，我无论如何不会同意你这样做！”她很坚决。

“结婚？根本不可能，我当力祺只不过是朋友，不！应
该是兄长，他是我哥哥的同学，我们之间没有任何特殊感
情。”

“或许你还没爱上祺祺，但我知道祺祺是很喜欢你的。”

“他是很喜欢我，我是他好朋友的妹妹，我们从小就认

识，但我们没有恋爱更不可能结婚。”谷菱乘哥哥与林力祺在玩电视游戏机，把话说清楚，“林伯母，无论在任何情况下，我不会嫁给力祺，永远不会，是真的！”

“啊！上帝！”林伯母象要晕过去的样子，不久，她说不大舒服，扔下谷菱上楼去了。

她连晚饭也不吃，力祺担忧不安，谷菱提意不去看电影，力祺可留下来陪他母亲，他马上答应。离开林家，谷澄质问妹妹：“刚才你对力祺的妈咪，说了些什么？”

“告诉她我会永远当力祺是我的亲哥哥。”

“你怎能这样说？你明明知道林伯母喜欢你，有意娶你做林家媳妇。你讲那些废话令林伯母多失望，我多气？”

“哥哥，我们谈话可没提你，林伯母又没说你以后不可以到林家吃喝玩乐。”

“你……哼！”

以后，林力祺好些天没到谷家，不久，林力祺有了女朋友。

是林夫人四出托人挑选的，她满意，林力祺听话，就是这样。

但为了林力祺另交女朋友的事，谷菱却被父亲骂了一顿。

不过，很奇怪，自从林力祺和那位千金小姐“谈恋爱”后，不久，林夫人的病就复发了。

林夫人一向有心脏病，一年到头有一名心肺病专家和一位全科医生照顾着她，因此她能吃能睡能走动，几年来都安好无事。突然，旧病发了。

姨妈姐姐们都说那位千金小姐“脚头”不好。从此，就不

准她再踏进林家半步了。

林力祺和她的“恋情”，不了了之，幸而林力祺大学还在放暑假，他可以天天留在家里陪母亲。

又过了一小段日子，林力祺再出现谷家，当然是找谷菱。

不过，他也有意无意地向谷菱表示：以前不来，是母亲的意思，和那位千金小姐来往也是母亲的意思，再来谷家，却是他本人要求而获得母亲答应。

谷菱不管谁的意思，林力祺这个人不能爱，是她自己的意思。

他瘦一点，面色青白一点，人弱一点不是大问题。但是他太没主见，没性格，没独立处事能力，依赖性，娘娘腔，一天到晚妈咪妈咪，谷菱耳根麻痺。

还好，谷菱要上课了。

她早上念商科，下午学电脑。念商科，经济，会计学原理要好，念电脑，英文和数理也要好，那本来是两码子事，但谷菱却要一起来，是辛苦些，但她还能应付。

谷菱冲到电梯口，门要关啦，她急叫：“请等等！”

还好电梯门再开，她急步进去，吐口气，看见一个年轻人。她奇怪，这年轻人不是住在这儿的，谷菱在这儿住了好几年，同一层楼的住户都认识，其他不同楼的也见过，可从未见过这个人。

现在还是早上，他怎会在她的这层楼出现？坏人吗？歹徒吗？还是……

他大概也看出来了：“我住B座，刚由澳洲回来没几天。”

“啊！”这儿是一梯两伙，谷菱住A座，B座住了一位张伯伯，生意人，爸也认识他，他有个儿子，中学就去了澳洲留学。张伯母已过世，只留下张伯伯和一个耳朵不大灵光的老佣人。

“张先生，早！”她为刚才目光的不礼貌而抱歉。

“我叫张克勇！”他很友善。

“住A座的谷菱！”她自我介绍，这年轻人，六呎不到，很结实，皮肤白，但不是林力棋那种青白，人斯斯文文，五官端端正正，牙齿齐齐整整，老实说，他算长得秀气英俊。

“谷小姐！”

“叫谷菱。张伯伯都叫我谷菱！”

他点点头，微笑，睫毛扬扬，有一种说不出的魅力。谷菱也很英俊的，但是，谷菱始终认为张克勇比他更好看一些。

电梯门打开，一起走出电梯口，谷菱突然心卜卜跳，他会跟随她走吗？他会和她一起乘巴士吗？由这儿到巴士站要走五分钟至七分钟，他会和她谈谈？

到大厦的大门口，张克勇向她挥挥手：“再见，谷菱！”

他向右转，她也向右转，向右走是巴士站，大家同路，说什么再见？

他腿长些，两人距离越来越远，他竟追上一辆巴士。谷菱怅然地望着那辆巴士开走。

她曾尽快搜索每个窗口一眼，但是看不到张克勇，显然，他并不留意她。

谷菱拖着脚步走向巴士站等下一班车。看样子今天要迟到了，她几乎每天都搭刚才开走的那班车。

她有点纳闷，心里总是想不通。

她由小到大念女校，所以没男同学追求，但从她十三岁发育那一年开始，几乎每个人见了她的人都赞她漂亮，赞了足足四年，她对漂亮、美丽、标致、迷人……完全麻木。

她的美丽不单只全大厦皆知，附近几条街都知道。

好些邻居想追求她，谷澄的男同学，男朋友都来向她献殷勤，她一直冷然处之，话也不答。

谷老爷和谷澄目标在林力祺身上，因此也没让别的同学朋友烦谷菱，表哥表亲全被拒于门外。

谷菱从未把任何一位男士看在眼里，眼角都不瞄一下，她主动和张克勇说了那么多话，对男性还是第一次。

可是，张克勇似乎对她视若无睹，甚至不先开口和她打交道，没乘机和她一起搭巴士，当然也没有赞赏她。也许他赶着做一件很重要，很重要的事？他见了她理应惊艳。

谷菱一旦回学校，脑里就没有张克勇的影子，因为她实在很忙。

八时半至十二时半要上商科学校，一点到五点学电脑；一、三、五学理论，二、四打机。下课回家上、下午校都有功课，还得温习。连吃午餐的时间也没有，她常带一小袋饼干上学，一有空便吃。

商科女孩子多，电脑班几乎都是男孩子，那些男孩看她比看电脑多。她也不管，全神贯注学习。

这一年若不全速前进，会影响她今后的前途。

第二天她早点醒来，早餐吃得饱饱的，把三块面包放进纸袋内，再放进布袋书包，便匆匆出门。